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40451
聯 絡 人：盧俊華05-2254321#341
電子郵件：lulu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0512019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50501收費標準表.doc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嘉義市公墓火化場殯儀館及納骨堂收費標準表
」乙份，本收費標準表自105年5月1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嘉義市殯葬管理所、嘉義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府
財政處、嘉義市東區區公所、嘉義市西區區公所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、本府行政處文書科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民政處、各縣市政府

2016-04-27
11:08:20
電文
交換章



1051201915